

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部
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部门 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的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二）对一定时期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三）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四）检查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实际，研究制定严肃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

（五）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六）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动各项措施的落实。（七）组织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总结新经验，解决新问题，探索政法工作改革，通过改革进一步加强政法工作。

（八）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九）负责组织指导区委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十）办理区委和上级政法委交办的工作事项。（十一）组织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了解掌握全市稳定工作情况，组织开展矛盾纠

纷排查调处工作，指导全区各地妥善处理有影响的群体突发事件，协调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维护稳定工作，进一步健全和落实维护稳定工作的领导责任制度。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无所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共2个，包括：分别为政治处（与办公室合署办公）、执法检查科、综合指导科、信息综合科、法学会办公室、涉法涉诉督查中心、处非办、国安办。

第二部分 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8.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0.2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7.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8.29	本年支出合计	358.2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358.29	支出总计	358.2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58.29	358.29	358.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3	政法委	358.29	358.29	358.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3001	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358.29	358.29	358.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58.28	358.13	0.1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67	237.52	0.15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7.67	237.52	0.15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237.67	237.52	0.1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1	63.4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41	63.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1	37.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0	26.2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0	30.2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0	30.2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7	17.2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3	12.9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8.29	一、本年支出	358.2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8.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0.21
		（四）住房保障支出	27.00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358.29	支出总计	358.2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8.28	358.13	339.39	18.74	0.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67	237.52	218.78	18.74	0.1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7.67	237.52	218.78	18.74	0.15
2013101	行政运行	237.67	237.52	218.78	18.74	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1	63.41	63.4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41	63.41	63.41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1	37.21	37.21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0	26.20	26.2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0	30.20	30.2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0	30.20	30.2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7	17.27	17.27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3	12.93	12.9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0	27.00	27.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0	27.00	27.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0	27.00	27.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8.13	339.39	18.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7.67	297.6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2.05	92.05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92.05	92.0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8.39	88.39	0.00
3010201	津补贴	83.51	83.51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4.88	4.88	0.00
30103	奖金	36.27	36.27	0.00
3010301	奖金	7.67	7.67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9.90	9.90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18.70	18.7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20	26.2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3	17.23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7.16	17.16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7	0.07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8.47	8.4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6	2.06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00	1.00	0.00
3011202	失业保险缴费	1.06	1.0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00	27.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4	0.00	18.74
30201	办公费	2.59	0.00	2.5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15	0.00	16.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72	41.72	0.00
30302	退休费	37.20	37.20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34.03	34.03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3.17	3.17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50	4.50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4	0.04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4.46	4.46	0.00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30201	办公费	0.15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体化软件费用	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体化软件费用一体化软件费用一体化软件费用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政法委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中共哈尔滨市阿城区委政法委员会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的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二)对一定时期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三)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四)检查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实际,研究制定严肃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五)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六)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动各项措施的落实。(七)组织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生社会满意效应	等于	正向	80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正向	100	%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足额到位	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等于	正向	80	%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定性	正向	优良中低差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80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358.2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58.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58.2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60万元，下降2.34%。主要变动情况：因为在职人员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

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358.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358.1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61万元，下降2.35%。主要变动情况：因为在职人员减少。

2. 项目支出预算0.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59万元，比上年减少0.15万元，下降5.47%，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在职人员减少。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3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